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2 月 07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5120701

彰檢偵辦盜墓集團，主嫌 3 人聲請法院羈押獲准

本署於今年 10 月間獲報，於彰化縣埔鹽鄉公墓有多處陵墓遭破壞盜取殮物，特指派戴連宏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（偵四隊）偵辦，著手清查本轄及鄰近縣市盜墓案件之線索。

經承辦檢察官及警方綜整事證，掌握盜墓集團成員及形蹤，於昨（6）日凌晨 3 時許起，指揮彰化縣刑事警察大隊、溪湖分局、芳苑分局、保安隊、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六大隊等司法警察機關展開搜索行動，在嫌犯位於台中市、苗栗縣之住居所扣獲做案用鐵鍬、鐵杵、鋸子等工具，並拘提到案（其中張○坪業因毒品案件在監執行，一併提訊）。承辦檢察官訊問後，認為本案嫌犯所涉挖掘墳墓盜取殮物罪嫌重大，且犯罪範圍遍及宜蘭、新北、桃園、新竹、臺中、彰化、南投、雲林等縣市，所犯罪行仍待追查，有逃亡及勾串之虞，除在監執行之張○坪暫時寄押本轄監所，主嫌張○丞、黃○誠、謝○君於昨（6）日深夜，聲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今（7）日凌晨 1 時 50 分裁准。